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招商引资及企业服务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魏世宏

联系电话：2282183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安排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60 万，全年使用 37.37 万，使用率达 62.28%，主要用于接待客商，采购招商办所需办公用品及招商宣传片的制作。全年我县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 21 个，亿元项目 6 个，合同投资金额 111.92 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 22 个；在建项目 14 个，计划投资 66.31 亿元；新竣工投产项目 15 个；1-12 月实际到位资金 20.35 亿元，完成率 113.05%。1-12 月份实际利用外资 2312 万美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过综合自我评估，绩效自评得分 90.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全年招商工作经费 60 万，使用 37.37 万，使用率 62.28%，在可控范围内，其中制作县招商宣传片使用了 10 万。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签约项目 21 个，亿元项目 6 个，合同投资金额 111.92 亿元。新开工项目 22 个；新竣工投产项目 15 个；1-12 月实际到位资金 20.35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2312 万美元；2021 年县政府一把手拜访客商及协调项目 82 次，对接考察企业 39 家，驻外招商考察企业 101 家，拜访商会 8 家。全年举行

集中开竣工活动 4 次，招商推介活动 3 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制作招商宣传片及招商画册的资金占使用资金的 35% 左右，接待客商使用经费达 55% 左右，资金使用较为合理。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一是对资金使用率无阶段性考核指标，侧重于考核全面使用率。二是资金使用合理性的考核细则较为宽泛。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细化考核细则，明确阶段性目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驻外招商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魏世宏

联系电话：2282183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安排驻外招商工作经费 30 万，全年使用 17.71 万，使用率达 59.03%，主要用于拜访客商、接待客商，采购驻外招商办所需办公用品及保障驻外出行等方面。2021 年驻外招商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3 个，县政府一把手拜访客商及协调项目 82 次，对接考察企业 39 家，挂点联系重点招商引资项目 8 个。驻外招商考察企业 101 家，拜访商会 8 家。基本完成市下达的目标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过综合自我评估，绩效自评得分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安排驻外招商工作经费 30 万，全年使用 17.71 万，使用率达 59.03%，主要用于拜访客商、接待客商，采购驻外招商办所需办公用品及保障驻外出行等方面。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驻外招商队引进亿元项目 3 个，其中工业项目 2 个，都已完成注册，完成率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全年使用 17.71 万，使用率达 59.03%，在可控范围内，没有超出预支，资金安排较为合理。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一是对资金使用率无阶段性考核指标，侧重于考核全面使用率。二是资金使用合理性的考核细则较为宽泛。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细化考核细则，明确阶段性目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稀土产业园前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徐文峰

联系电话：2282183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安排来源于县财政资金，预算额度为 10 万元，资金实际支出 5.51 万元；主要用途为持新丰县稀土产业做大做强，做好项目开发利用前的各项前期工作；绩效目标是支持我县稀土产业做大做强，把握机遇、乘势而为，做好稀土项目开发利用前的各项前期工作，完成稀土产业园规划的编制，并对接 1-2 家稀土企业调研考察稀土产业园，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发展绿色矿业的部署要求，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推进资源资产价值化，助推我市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 7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资金预总额 10 万元，已支出 4.49 万，用于稀土产业园前期规划宣传、调研工作。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我县把握机遇、乘势而为，把稀土产业做大做强，已做好稀土项目开发利用前的部分前期工作，已对接 2 家稀土企业调研考察稀土产业园，因疫情原因，规划编制单位无法来我县实地调研，稀土产业园规划编制暂时未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已对接 2 家稀土企业（中色南方稀土有限公司、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完成部分稀土产业园前期工作；受新冠疫情影响，规划编制单位无法实地调研，遂未完成；起到促进我县高质量发展的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经过自查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按照项目计划来执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为：一是项目前期工作准备不够充分；二是制度不够健全，监督不够有力。

三、改进意见

通过自查，提出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健全预算项目和专项资金使用的考核机制；

二是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监督管理；

三是不断完善项目论证、评审、报批程序，做好项目前期工作；

四是加强会计监督，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专项资金要按会计制度的规定，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企业转制后厂长经理工资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裕光

联系电话：228750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局属下企业新丰县农机修造厂、新丰县人造花厂地块出让，进行“三旧”改造而无租金收入，为解决企业留守厂长经理的工资、社保、五险二金、办公经费等负担。

二、自评情况

该资金拨付使用自评分数 100 分。

该项专用资金支出使用率 100%，减轻企业留守人员的工资、社保金、办公经费等负担，解决了转制企业留守厂长经理的工资待遇问题，避免了上访的情况。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使用绩效不存在其他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新丰三力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转制职工安置

遗留问题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裕光

联系电话：228750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局属下国有企业广东新丰三力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7 年 2 月立案进入破产程序，于 2015 年 12 月结案，职工社保金未清缴，企业资产土地由县政府拍卖统筹使用，县政府承诺清缴社保金，保证不影响职工到龄退休办理退休手续和已退休享受免费医保人员的医疗补助待遇。为减轻企业转制成本及做好国有企业转制的历史遗留问题，解决职工的实际困难，避免群体上访。

二、自评情况

该资金拨付使用自评分数 94 分。

2021 年县财政安排广东新丰三力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转制职工安置遗留问题资金 66.82 万元，全年使用 66.82 万元，该项专用资金支出使用率 100%，解决了 89 名职工的社保金、医疗补助金，解决了国有企业转制中阶段性遗留问题，避免了群体上访的情况。

该企业现阶段不再存在其他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使用绩效不存在其他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解决新丰县稀土一矿企业职工社保遗留问题资
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裕光

联系电话：228750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国有企业新丰县稀土一矿自 86 年停产，由于矿址偏远、资产难以处置等原因，一直未完成改革转制，职工社保未缴清，随着社保金、工龄补偿标准的逐年增加，改革成本也在逐年增加，矛盾更加尖锐，为减轻企业转制成本及做好国有企业转制的历史遗留问题，解决职工的实际困难，避免群体经常上访，完成国有企业转制，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完成省、市、县下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行动计划工作任务和考核。

二、自评情况

该资金拨付使用自评分数 94 分。

2021 年县财政安排解决新丰县稀土一矿企业职工社保遗留问题资金 88.65 万元，全年使用 88.65 万元，该项专用资金支出使用率 100%，解决了 11 名职工的社保金、经济补偿金，解决了国有企业转制的历史遗留问题，完成了国有企业转制，避免了群体经常上访的情况。

该企业不再存在其他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使用绩效不存在其他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企业困难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裕光

联系电话：228750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局属下企业新丰县二轻工业总公司、新丰县医药总公司、新丰县商业总公司、新丰县对外贸易公司、新丰县对外经济发展公司，企业转制中资金缺口大，历史遗留问题多，随着社保金、工龄补偿标准的逐年增加，改革成本也在逐年增加，矛盾更加尖锐，无正常营业，主要靠收租金收入维持，为减轻企业留守人员的工资、社保金、办公经费等负担。做好国有企业改革改制，妥善调解、处理历史遗留问题，避免群体上访等工作。

二、自评情况

该资金拨付使用自评分数 94 分。

2021 年县财政安排企业困难补助 24 万元，全年使用 24 万元，该项专用资金支出使用率 100%，减轻企业留守人员的工资、社保金、办公经费等负担，解决了国有企业转制中部分历史遗留问题，避免了群体上访的情况。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使用绩效不存在其他问题，无意见。